

# 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

教务〔2021〕55号

---

## 关于举办第四届上海健康医学院“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中心）、附属医院、教学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全体毕业五年以内的校友：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持续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平台，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21〕2号）等文件精神，定于2021年4月至7月举办第四届上海健康医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引导各教学单位主动服务上海经济和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课程体系、教学方法、教师能力、管理制度等方面的综合改革，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

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推动赛事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推动高素质应用型医学人才培养改革，推动学校实践教学改革再上新台阶。

## 二、参赛项目要求

详见《教育部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21〕2号）（附件1）。

## 三、赛程安排

### 1. 启动报名（4月15日起）

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各教学单位须组成学院层面的校内赛工作组，由各二级教学单位领导牵头、学院教师共同参与。

### 2. 学院初赛（5月20日前）

（1）各教学单位必须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该项工作（一般为各学院创新创业工作联系人），于5月6日前将专门联系人姓名及学院初赛时间于报至指定邮箱：sunlp@sumhs.eud.cn。并于5月20日前完成学院初赛。

各教学单位须参照国赛要求通过线上线下等项目路演方式开展，推荐进入校级赛的项目必须经过答辩和评审，并保存好相关资料，以备合格评估等各类工作查阅。

(2) 各教学单位按照“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报名项目数的10%为院级一等奖，20%为院级二等奖，30%为院级三等奖。获奖项目数量原则上应少于教学单位项目总数60%，剩余40%可给予优胜奖等奖项。

(3) 学院初赛成绩需在学院相关网站或微信平台进行公示。

(4) 学院填写参加校级赛项目汇总表（详见附件2），于5月25日前将公示后的竞赛结果发至竞赛邮箱（sunlp@sumhs.edu.cn）。院级一等奖可进入校级赛。

### 3. 校级赛（6月初）

校级赛分为复赛、决赛和训练营排名赛

校级复赛：由参照大赛评审规则，由专家组进行遴选项目进入校级决赛。其他项目为校级铜奖或优胜奖。

校级决赛：将进行答辩和评审，每个项目答辩由5分钟展示环节、5分钟评委提问环节组成，严格控制时间。校级决赛将评选出校级金奖、银奖。

训练营排名赛：拟选取校级决赛排名前30项左右的项目进入强化训练营，并进行排名赛。

### 4. 市赛（6月底）

进入市赛的名额将排名赛结果和各学院申报数量综合考虑。进入排名赛前10的项目，直接晋级市赛。

### 5. 壁报展示

各教学单位组织壁报院级一、二等奖项目进行壁报展示，壁报展示的项目负责人可更换，但必须是参加“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报名项目的实际成员。各二级教学单位填写汇总表后，于8月15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填写壁报项目汇总表（详见附件4）提交至邮箱 sunlp@sumhs.edu.cn。壁报以psd文件制作，大小为0.8m\*1.8m，以jpg格式提交（壁报模板详见附件4）。壁报评选将在9月学校开学后，通过全校投票的形式，选出校级一、二、三等奖若干，并按照校级竞赛给予创新创业学分认定。

#### 四、参赛项目数量

##### 1. 参赛项目数量要求

原则上，各二级教学单位在职在编的中级职称以上教师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大学生团队2个及以上项目，项目的归属按照指导教师所在二级教学单位进行划分。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原则上不超过5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建有HHE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室的学院（部、中心）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2. 晋级校级赛名额分配

###### （1）项目路演

①各教学单位一等奖可进入校级决赛。各教学单位在完成参赛数量要求的基础上（详见参赛），每增加50个项目可保障1个进入市级赛名额。

② 2020年获得上海市级银奖项目，可直接晋级进入校级决赛。

###### （2）壁报评审

不限名额。

## 五、评审规则

详见附件 3, 评审规则将根据“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最新要求进行调整。

## 六、经费支持

获得校级冠亚季军的项目, 除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外(已获得经费支持), 每个项目直接给予 2 万元/项经费支持。

## 七、奖项设置

1. 校赛设金奖(10%)、银奖(20%)、铜奖(30%)和优胜奖(40%)。

具体奖项数量将根据教学单位组织数量决定。

2. 凡达到参赛项目数量要求的二级教学单位, 直接给予校内赛优秀组织奖荣誉称号。宣传发动不到位、学院报名数量未达到要求、推荐进入校级赛团队审核不严格的二级教学单位不得参评优秀组织奖。

3. 设优秀指导教师奖。校级赛金奖项目的指导教师将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 八、奖励措施:

1. 学生在网上报名成功可以获得 0.5 创新创业学分, 网上报名成功的同学可以参加学院赛。

2. 凡进入校级复赛项目, 最低按照校级赛三等奖给予创新创业学分认定;

3. 凡进入校级决赛项目,最低按照校级赛二等奖给予创新创业学分认定;
4. 凡参加市赛复赛项目,最低按照市赛三等奖给予创新创业学分认定;
5. 在符合基本申报条件的情况下,获国赛金奖团队的第一指导教师牵头申报市级教学成果奖(以创新创业相关成果为基础),申报名额可不占用学校推荐限额。获国赛金奖、银奖和市赛金奖团队的第一指导教师在牵头申报市级课程和教改项目(以创新创业为主要内容)时,申报名额可不占学校当年推荐限额。
6. 指导学生项目荣获国赛金奖和银奖教师的相关项目,可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主要依据,经认定可等同于市级教学成果奖相应等级奖项。

## 九、关于红旅赛道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并入校选拔赛共同组织举办,参赛负责同志在申报平台和汇总表中明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相应组别。晋级市赛名额将根据报名数量和市教委分配名额决定。

## 十、校级赛联系人

医疗器械学院: 孙丽萍

联系电话: 65883335

邮 箱: sunlp@sumhs.edu.cn

团委联系人: 马志波

联系电话：65880221

邮 箱：mazb@sumhs.edu.cn



---

教务处

2021年4月25日印发